

100502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親自辦理地址)  
臺北北門郵局第11973號信箱(郵寄專用信箱)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股務語音專線：(02)23892999 證券代號：3290  
網址：https://www.kgieworld.com.tw  
營業時間：週一～週五 9:00～17:00

(一)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如欲出席股東會現場，貴股東應全程佩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二)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04號  
國內郵簡  
無法投遞請退回原處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第一聯

戶號：

開會通知書  
請即拆閱

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針對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僅於辦理股務相關業務之目的及範圍內處理及利用，其餘有關當事人權利及個人資料保護等作業，均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

股東 台啓

※ 出者徵席視求通為人知親或書自受託及出託委託，理書但人二委者託視均書為簽由委名股託或東出蓋交席章付。

第二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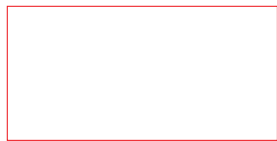
### 110-1 出席通知書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此聯勿填背面委託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常會，請將出席證交付本人收執。

此 致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親自參加股東會請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股東姓名	
普通股股數	

※ 本次股東常會紀念品：高級鋼珠筆。

635

東浦精密光電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 服務專線 TEL: (02) 2389-2999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35 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戶號	戶名	請蓋原留印鑑
原登記 銀行帳號		
新變更登記 匯款領取 支票	銀行代號 帳號(請由左方依序填寫分行別、科目、帳號、檢號，多餘空格留在右方)	茲同意本人每年度現金股利依左列登記資料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郵寄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匯款改為親自領取支票	

- 一、無銀行帳號者採郵寄支票及原登記帳號無誤者，不須將此登記表寄回。
- 二、本登記表請填妥蓋章後於110年6月10日前寄達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三、現金股利在30元(含)以下者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另寄領取通知書，並請蓋妥原留印鑑後親自領取或郵寄方式辦理。

第三聯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635

戶號	戶籍地	電 話
姓名		
國籍/法定代理人姓名		
身分證號碼	通訊處	留存印鑑
出生日期		

本股東凡領取股利、轉讓過戶及買權設定等事宜即日起應以下列印鑑為憑

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針對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僅於辦理股務相關業務之目的及範圍內處理及利用，其餘有關當事人權利及個人資料保護等作業，均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

### ※ 股東會紀念品洽領須知 ※

股東會紀念品(高級鋼珠筆)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另開會當天不論持股多寡，一律不受理代領紀念品。(紀念品不足時得以等值商品替代)

領取方式：

1. 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10年5月10日前上傳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至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方式請參閱網站上之說明。股東得洽網址所載之公開徵求人交付委託書，而公司得依委託人數交付紀念品予徵求人，由其轉交股東。
2. 於110年5月11日至110年6月7日有採用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且投票成功之股東，請於110年7月14日至110年7月16日(例假日除外)攜帶出席通知書、身分證明文件、列印之「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票通」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擇一皆可)，至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領取紀念品。
3. 除上述領取方式外，本公司僅於股東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紀念品，會後恕不郵寄或補發。

### 印鑑卡填寫須知

- 貴股東應鑒：
- 一、請核對左列「股東印鑑卡」列印資料，於「留存印鑑」欄加蓋印鑑(未成年股東另應由父母加蓋雙方印鑑；或由父母雙方簽立同意書由一方代表蓋印留存者，方得僅留存一方印鑑)，並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未成年股東需連同父母雙方身分證影本一併檢附，未滿十四歲尚未領有身分證之未成年股東得以戶名簿影本代替。)一份寄回，以保障您權益之行使。
  - 二、電腦列印之股東印鑑卡內容如有不符或地址變更，敬請於原處自行訂正並加蓋印鑑，俾憑更改存檔資料。
  - 三、請 貴股東自行填寫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及出生日期。

東浦精密  
110.06.10  
處

尺寸:9.5X12英吋

本稿件一經製版即無法更改，請仔細校對並簽名回傳，謝謝

校對日期

校對次數

年 月 日

110.04.27

3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110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10年6月10日**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第四聯 1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亞東證券、亞東證、亞東証、亞東証券(股)公司、亞東證券、亞東證、亞東証、亞東証券(股)公司)	松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全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陳榮樹	董事：松茂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戴建樟  董事：陳榮樹  董事：生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青麟  董事：全貿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時立  董事：申裕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永南  董事：松茂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殷麗皓  獨立董事：王慧玲  獨立董事：官志亮  獨立董事：陳盈壽	1.本著誠信、穩健、踏實之經營原則。  2.提升公司核心價值，追求公司獲利，創造股東最高價值。  3.創新產品，突破技術，品質保證，達成顧客滿意之目標。  4.注意長期策略，追求永續經營。	1.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6號1、2樓 聯絡電話：(02) 7753-1699  2.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 聯絡電話：(02) 2521-2335  3.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B1 聯絡電話：(02) 2388-8750  4.聯洲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襄陽路6號3樓 聯絡電話：(02) 2382-5390  【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

註：1. 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 (<https://free.sfi.org.tw/>) 查詢。  
 2. 依委託書規則第6條第1項規定由股東委託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徵求人者，須填列委任股東之姓名或名稱。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635)				
<p>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0年6月1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p> <p><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p> <p><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p> <p>1.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〇承認(2)〇反對(3)〇棄權</p> <p>2.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1)〇承認(2)〇反對(3)〇棄權</p> <p>3. 「公司章程」修訂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p> <p>4. 「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p> <p>5.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訂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p> <p>6.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訂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p> <p>7. 選舉第十屆董事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p> <p>8. 解除第十屆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p> <p>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p> <p>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p> <p>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p> <p>此 致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民國110年 月 日</p>				
姓名或名稱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 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10-1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一、本公司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整，假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一段108號地下一樓紫雲廳(尊爵天際大飯店)，召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2.監察人審查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5.「誠信經營守則」修訂報告。6.「道德行為準則」修訂報告。7.其他報告事項。(二)承認事項：1.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公司章程」修訂案。2.「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案。3.「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訂案。4.「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訂案。(四)選舉事項：選舉第十屆董事案。(五)其他議案：1.解除第十屆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議決如後：預擬配發現金股利：0.2元/股。

三、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董事選舉應選9席(董事6席及獨立董事3席)採候選人提名制，候選人名單：董事：松茂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戴建樟、陳榮樹、生實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周青麟、全貿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劉時立、申裕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永南、松茂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殷麗皓；獨立董事：王慧玲、官志亮、陳盈壽；有關候選人其學歷等相關資料，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重大訊息與公告/公告查詢/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監事相關公告)查詢。

四、本次股東會議案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主要內容之事項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及年度，查詢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五、檢奉本公司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二聯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免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9時，報到處地點同會議地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第五聯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辦理委託出席，以利寄發出席證。會前若未收到出席證，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至會場申請補發。

六、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二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故不另寄發。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0年5月11日至110年6月7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投票。

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九、股東會紀念品(高級鋼珠筆)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另開會當天不論持股多寡，一律不受理代領紀念品。(紀念品不足時得以等值商品替代)領取方式：

1. 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10年5月10日前上傳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至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方式請參閱網站上之說明。股東得洽網址所載之公開徵求人交付委託書，而公司得依委託人數交付紀念品予徵求人，由其轉交股東。

2. 於110年5月11日至110年6月7日有採用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且投票成功之股東，請於110年7月14日至110年7月16日(例假日除外)攜帶出席通知書、身分證文件、列印之「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票通」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擇一皆可)，至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領取紀念品。

3. 除上述領取方式外，本公司僅於股東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紀念品，會後恕不郵寄或補發。

此 致  
 貴股東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使用規則摘要**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四、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五、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六、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七、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五樓)。
- 八、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